

类别：A类

西安市公安局未央分局

签发人：蔚红德

西公未建函〔2023〕3号

对区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 第103号建议的复函

潘西堂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改进区疫情后保安监管工作的建议》（第103号）的建议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我局认为您提出的建议对我们的工作具有非常强的指导作用。经认真研究，我们将从4个方面改进提升工作。

一、认真履行法定责任，切实提高监管能力

我局在实际工作中，严格按照《保安服务管理条例》和《公安机关实施保安服务管理条例办法》，认真履行分（县）局保安服务监督管理工作的职责，以治安大队为监管主体，指导派出所共同对辖区内的保安从业单位进行监管，共同促进辖区内保安行业健康发展。

二、改进提升工作作风，统筹做好管理服务

为提高保安员持证上岗率，我局在保安员办证环节中的指纹采集环节，在原有派出所采集指纹的基础上，单独设立了未央区保安员指纹采集点，方便了保安员的指纹采集；在缴纳报名费环节，采取开具电子缴费凭证，在原有的银行缴纳基础上开通了微信、支付宝缴纳，方便了保安从业单位缴纳报名费；在考试环节，与保安处、考试中心多次沟通，对于考试人数较多的保安从业单位可提供上门送考服务。各项举措并施，努力为保安员办证工作提供便利。

三、积极接受社会监督，确保公正文明执法

目前对保安行业的监管，我局一直以市公安局保安处的保安监管意见为监管依据，严格落实“双随机一公开”要求，每季度抽取 5%的保安从业单位进行重点检查，每年抽取检查的单位不少于 20%，在检查中对初次违反《保安服务管理条例》的单位，给予警告或责令限期整改，给从业单位充足的整改时间，处罚结果在“阳光警务平台”予以公开，同时畅通公安督察、公安信访举报渠道，接受社会监督，保障企业合法权益。

四、认真倾听企业意见，提升群众工作能力

在今后的工作中，我局将结合全省“三个年”活动，扎实推进全市公安系统“三下”工程，不断为企业提供快捷、便利的服

务，让企业切实感受到管理工作有深度更有温度。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，及时提醒保安从业单位整改，对每年度优秀的保安从业单位予以表彰。每年定期召开座谈会，广泛听取保安从业单位意见，共同促进保安服务市场规范，使保安服务行业健康、有序发展。

最后，感谢您对公安工作的关注与支持！



(联系人：张旭 电话：86757836)

抄送：区人大人事代选工委，区政府办公室。